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5-44

债券代码：127108

债券简称：太能转债

债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太阳G1

债券代码：148296

债券简称：23太阳GK02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每 10 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0.56 元（含税）。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 2024 年度公司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本次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2024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5,388,311.95 元；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20,494,840.09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2,049,484.01 元，加上上年结存未分配利润 664,933,150.44 元，减去分配 2023 年度利润 570,745,934.64 元及 2024 年三季度利润 223,075,429.43 元，2024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19,557,142.45 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分红的相关政策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分红的相关规定，拟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917,797,83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每 10 股分配现金 0.56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 219,396,678.98 元（含税），2024 年度公司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2024 年度公司未开展股份回购。公司 2024 年度三季度实施了现金分红，分红金额 223,075,429.43 元。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公司 2024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 442,472,108.41 元，占公司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归母净利润的 36.11%。

公司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至实施前，如因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情形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本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42,472,108.41	570,745,934.64	500,381,103.9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25,388,311.95	1,578,655,966.45	1,387,791,885.67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7,193,805,986.5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	519,557,142.45		

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513,599,146.9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397,278,721.3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513,599,146.95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注：上年度及上上年度归母净利润数据均为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进行调整后的数据。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试行）》《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深交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2015年重大资产重组控股股东做出的相关承诺，符合公司披露的《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能力、整体财务状况、资金需求等因素，并兼顾了股东的利益。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

营成果，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具备合理性。

（三）其他说明

公司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5,829,855.33 元、人民币 1,595,985,579.72 元，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3%、3.38%。

三、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分配方案，本方案待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分配方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股东合理回报及公司的实际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的需要，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